#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优选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02-17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1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身份证：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此林地转让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一、准让森林资源位置及面积1、甲方自愿将其合法拥有坐落于 的桉树树林 亩转...*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1**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

身份证：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此林地转让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准让森林资源位置及面积

1、甲方自愿将其合法拥有坐落于 的桉树树林 亩转让给乙方经营管理。

>二、转让期限

1、转让期限为 20xx年11月27日至20xx年12月1日。

>三、转让金额

1、本合同林地转让价格壹拾玖万元正(￥)，付款方式为签定合同日预付壹拾伍万元正(￥)，余下的肆万元正(￥)进山砍伐后付清。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1、转让合同签定后，现有资源归乙方所有，同时乙方享有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林地所有权及其林地配套设施等附着物的所有权，收益权和使用权。

2、甲方保证上述所转乙方林地是自留林地，非公益林地，非生态林地，产权清晰，没有产权纠纷，且不是抵押物，必须确保乙方正常生产时不受其他因素影响。如在转让后发生权属纠纷，或正常生产受人为阻挠，一律由甲方负责，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按造成损失对等的金额赔偿给乙方。

3、乙方林木砍伐申请时，甲方负责向乙方供给相关产权证明原件及村委证明。

4、甲方应维护乙方的所有合法权，乙方遇他人影响生产及发生火灾、偷盗等行为，甲方应协助乙方寻求相关部门及时配合处理，直至完毕。

5、乙方林木砍伐运输途中，甲方负责林地至公用水泥地道路的畅通。

>五、其他条款

1、合同签订日后即时生效，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同样据法律效应。

2、合同有效期间，双方一旦发生矛盾，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有向相关法律部门寻求解决的权利。

3、乙方同时附有甲方身份证复印件及林权证复印件作此合同附件。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2**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人（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可持续开发鸡笼山生态资源，落实阿拉斯加人民\*\*\*府的规划，好望角林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拟对鸡笼山腹地进行种植、畜牧、旅游休闲深层次开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方将其拥有合法经营权的坐落于的百分之百林权（含林地永久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经营收益权）约亩（附详细资料为附件）全部转让给乙方经营；双方议定如下条款，必须遵照执行：

一：\_\_\_亩，实际面积以林权证登记面积为准。该宗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卫星航拍\*\*\*），其地理经纬度坐标分别为\_\_\_。

二、甲方先期提供县林业局同意流转的`批文原件资料给乙方永久保存，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三、林权转让款人民币万元，双方订下转让协议后，乙方即向甲方支付20万元作为订金。全部林地过户完毕，甲方要为乙方申领新林权证，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待全部手续办结，相关证件交给乙方，双方即行结算全部转让费用，扣除前述订金转为转让林权款后，乙方应在60工作日内将余款付清给甲方。

四、甲方与该林地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由甲方自行解决，与乙方无关，若因甲方未能取得本宗转让所涉的林地经营权等情形而致本协议书无法履行的情形，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承担违约责任。

五、乙方因开发该林地与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或需要承包、租赁相邻属于其他集体的林地，甲方必须积极协助乙方与周边林地集体协调解决矛盾或承包、租赁事宜，若因甲方故意制造障碍，影响乙方的开发，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付相应的补偿。

六、林区道路由乙方自建。乙方修建林区路如须从未流转给乙方的地面上通过，甲方保证从中协调乙方修路用地，任何一方不再向乙方收取修路用地的费用，甲方保证乙方在使用甲方已修好的公路时，甲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七、甲方应提供该宗地界内所有的林地资料。如各类摸底调查表、勘查外业调查表。测量记录表、勘界公示表及林权登记申请表等等资料可以是复印件，但必须由县林业局加盖鲜章以证明与原件相符。双方根据上述相关林地资料另行编制面积、边界的勘查、确认工作进度表；如有必要，双方还应会同编制工作进度附表，以利于勘查、确认工作的顺利进行。

八、乙方因深度开发该宗林地，需要丙方办理相关的行\*\*\*许可事项，丙方须积极为乙方向好望角省林业厅办理好各项行\*\*\*许可事项，并为乙方争取相关的\*\*\*策、财\*\*\*扶持资金的支持。

九、因乙方已于\_\_\_年\_\_\_月日向甲方支付了20万元订金，故自当日起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其名下与本宗转让有涉的任何林权，否则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定，相关权益即转移给乙方，乙方依法自主经营，\*\*\*享有经营权益。乙方对本宗林权进行再流转、砍伐、林木结构调整等，甲方不得干涉。

十一、在协议转让期内，林权被依法征用，所得土地补偿费归乙方享有；林权附着物补偿费归乙方享有。

十三、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如发生违约责任，违约方除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须向对方支付\_\_\_20万元违约金。

十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依法、合理、公平的原则另行商定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五、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五份，经丙方见证后，甲、乙双方各持两份，送一份给县林业局备案。

甲方：\_\_\_

\_\_\_ 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

\_\_\_年\_\_\_月\_\_\_日

丙方 ：\_\_\_

\_\_\_年\_\_\_月\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3**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甲乙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土地转承包经营及资产转让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土地面积、座落地点及面积

1、甲方将\_\_\_\_\_\_\_\_\_\_土地面积\_\_\_\_\_\_\_\_\_亩（具体面积以实际测量为准，超出\_\_\_\_\_\_\_\_\_亩的，以\_\_\_\_\_\_亩计算，不足的按实际测量面积计算）全部转承包给乙方。转承包地块的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南至\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具体座落地点和四至详见\_\_\_\_\_\_\_\_林证字（xxx）第\_\_\_\_\_\_\_\_号《林权证》中\_\_\_\_平面图。

2、承包期间，\_\_\_\_\_\_\_\_\_\_土地面积减少达总面积的\_\_\_\_\_\_\_\_\_%以上时，承包金应按土地减少比例作相应下调；因自然原因或乙方的开发引起的土地面积增加，承包金不作增加。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一年。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于合同到期后，双方协商是否续包。如若续包，双方再签订承包合同，并且在续包期间，甲方不得无故提高承包价款。

三、土地承包金、厂房及其他资产转让费的确认与付款方式

1、土地承包金的确认

双方商定，土地承包金为\_\_\_\_\_元。

2、厂房等资产转让费的确认

甲方同意将属甲方所有的其他资产如房屋、机械设备（详见财产清单）一次性折价转让给乙方，转让价\_\_\_\_\_ 元（按原值50%折旧计算）。

3、付款方式

（1）乙方应付的\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的土地承包金、资产转让费共计\_\_\_\_\_\_\_\_\_元，该款乙方于甲方负责将\_\_\_\_\_\_\_\_\_\_的《林权证》变更\_\_\_\_\_\_\_\_并交给乙方的同时付款\_\_\_\_\_\_\_\_\_万元，余款\_\_\_元乙方自收到变更《林权证》\_\_\_\_\_\_\_\_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自\_\_\_\_年起每年度的土地承包金\_\_\_元，乙方应于当年的\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

四、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按时收取土地承包金及资产转让费。

2、甲方承诺与土地所有者（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享有持续、有效的承包经营权。

3、承包期间，甲方不得将\_\_\_\_\_\_\_\_\_\_土地使用权向第三方作任何处置，如转包、转租、抵押、作价入股等。

4、甲方承诺对上述第一条所涉土地及附属品具有绝对的排除第三方的权利，如因第三方主张权利导致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一定期限内由甲方负责办理好。

6、甲方有义务在交付之日前 日内结清甲方承包期限内所欠的债务，并缴纳因上述土地及附属品使用所欠的水、利、电等相关费用，乙方在承包期限内对于甲方所欠债务，不负有偿还责任。在承包期限内，因厂房使用而产生的水、利、电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负责任。

7、在乙方承包期限内，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周边关系，为乙方行使权利排除附近村民干扰、用工纠纷等障碍，为乙方行使权利提供便利的条件和环境。

8、承包期限内，如遇自然灾害，上级或发包方给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应土地承包费义务和核发的抗灾款，甲方应及时如数转给乙方，如需甲方办理手续的，甲方应负责及时协助办理；

9、甲方应在\_\_\_\_年\_\_\_\_\_\_月\_\_\_\_日前将土地交给乙方经营，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办理过户。

五、乙方权利义务

1、承包期间，乙方享有经营自主权，独立享有和承担承包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和经营风险；对转让前属于甲方的债务，乙方不承担责任。

2、承包期间，乙方有权依法砍伐林木；

3、承包期间，如国家建设需征用土地，就林木及地上附属资产；

4、承包期间，乙方应守法经营，严格按约定的用途使用承包的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的用途；

5、承包期间，乙方应按时交纳土地承包金和资产转让费；

6、承包期间，乙方有权将依法取得的林木及林地使用权依法转包、转租、转让、拍卖、抵押、作价入股或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等；

7、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林地及林木等资产；

8、承包期间，如遇自然灾害，乙方有权向甲方要求缓交、免交承包金，乙方也有权直接向有关部门申请税费减免及申请核发救灾款项；

9、承包期间，为了充分发挥土地的使用率，乙方可以在进行林业开发的同时，套种其他农作物，但承包金不增加；

10、乙方有权依法在林区内进行生产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并对所建设施享有所有权；

11、乙方有权对取得的林木采伐许可证进行转让并收取转让所得。

12、在合同存续期间，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3、在双方约定期限内，如甲方尚未办理好相关权证变更登记手续，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归还第一笔款项 元，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14、甲方工作人员与甲方之间的纠纷，乙方不负有责任。

六、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解除合同的须提前\_\_\_\_\_\_\_\_\_个月通知另一方；

2、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与发包方终止承包协议；

3、因不可抗力，国家征地及其他有关政策调整，导致乙方难以继续经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且双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4、合同期满，乙方有权直接与发包方签订承包协议，甲方应予以协助；

5、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乙方有权处置承包土地上的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或要求甲方按当时的评估价收购。

七、违约责任

1、如有一方违约，违约方须向对方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中途悔约，甲方应在悔约之日起 天内将首付款返还与乙方，另给付乙方相当于首付款数额的违约金。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支付承包金，或甲方不能按期向乙方交付，每逾期一日，由违约一方向对方给付相当于上承包金千分之 \_\_\_\_的违约金。

3、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的原因使乙方无法继续行使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总承包金的 倍赔偿损失；

4、承包期间，因甲方或发包方原因致使乙方林木及相关生产经营设施等资产受损失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5、甲、乙双方有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违约方支付守约方违约金人民币\_\_\_\_元。

八、担保

为保证甲方认真履行合同，甲方提供作为担保。愿意为甲方提供担保，与甲方对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九、争议管辖

如本合同在甲乙双方履行中产生分歧，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不动产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产生的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后生效。

十二、附件

1、甲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2、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3、资产清单

十三、本协议书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当地林业局、公证机关各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4**

甲方：

乙方：

根据《\_森林法》规定，县街街道办事石庄村委会小石庄村民小组，对安林证字（\_\_\_\_\_\_）第\_林权证中，森林，林木，林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业经登记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小石庄村民小组本着发展林业，繁荣林业，拓展林业经济。召开党员会，村民代表会及户长大会，将小石庄集体所有和部分村民经营的林权林地招标公示。经公示竞标结果，同意转让给本村村民沈克川承包经营管理。双方经多次反复协调，核实，对林地流转让，承包给的问题，共同达成以下协议：

一、承包竞价面积，按林勘面积亩，另外小山头有约80亩林地（80亩由中标者到林业部门审批后方可采伐），实际面积待过林权证手续时甲、乙双方请有关测绘部门测量数为准。

二、在转让承包中，林地的四至分别为：

第一林班

东至：以村民上山路\_\_\_\_\_的左边为界。

南至：第一段以\_\_\_\_\_文家林地为界。

第三段\_\_\_\_\_埂上为界。

第四段\_\_\_\_\_上为界。

西至：以八角亭上山路\_\_\_\_\_边为界。

北至：\_\_\_\_\_起为界。

第二林班

东南边至：

上为界。

西至：

右边为界。

北至：第一段\_\_\_\_\_。

第二段：

为界。

第三林班

东至：以沈家坟堂下村民上山路（麻栗坡—团地）的左边为界。

南至：第一段：

为界。

第二段：

为界。

西至：第一段\_\_\_\_\_为界。

第二段：\_\_\_\_\_为界。北至\_\_\_\_\_看守房后墙边两米为界。

三、荒山林地转让承包的含义：

1、一次性将林地上的树木出卖，采伐手续由承包人去办理。

2、林地采发以后，由承包人重新种植经济林木。

3、转让承包期限三十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到期后，若因政策影响，可延长\_\_\_\_\_年。

四、转让承包的价款及支付方法：经村民代表，党员会议多次研究决定：招标竟价总价不低于人民币伍拾万元。支付方法是以竞价当天现金支付。\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招标竞价，本村村民已人民币五十万五千元取得承包权，尾数五千元为村小组办完相关手续后支付。

五、转让承包的林地，甲方必须是以林权证上界定的范围为准，并以甲乙双方到林业部门给予办理林权流转手续，村民以户为单位由村小组办理，签名盖章为证并备案。

六、乙方承包林地以后，由乙方自主经营经济林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甲方不作干预。

七、乙方采伐林木，必须经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批准，数量，树种，范围，时间及重新营造林木的要求及缴纳的相关费用。

八、承包期间，若地下发现矿藏资源可利用，需要开采，乙方必须按国家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缴纳相关费用。并且向村小组按规定缴纳有关费用。

九、承包期间，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规定，帮助乙方协调与邻近社队发生的相关问题，特别是护林防火，安全保卫及水土保持等方面的问题。

十、在承包期间，国家征用该林地的赔偿，地上附着物，设施的赔偿归乙方所有。土地赔偿款扣减乙方不满的年限和林地投入的开发费后归甲方所有。企业单位占用，应赔偿的林地开发费归乙方所有。若国家征用和企业占用，承包期不满，甲方应按不满年限计算和荒山林地开发费，赔偿给乙方。

十一、在承包期间，遇国家对林业发展优抚的各种政策优惠及补助，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办理，归乙方享用。

十二、违约责任：属于国家政策变化，收到不能承包等影响，不算违约。甲乙双方造成的违约责任，按地上附着物和设施的现行价格，请有资质的评估公司评估，按地面附着物和设施总价值的20%比例，作违约赔偿付给守约方，合同照样执行。

十三、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不得违反，若有异议，双方共同协商，以书面补充完善。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5**

甲方：即转让方

乙方：即受让方

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协商后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坐落于 村用材林（东至： 南至： 西至：北至：森林类别： ，地类：林地）

年使用的百分之百林（含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经营收益权）共 亩全部转让给乙方经营。

二、转让期为 年；自年月至年月日为止。

三、转让费于协议签定之日一次性付清，共计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四、林地面积、四至以林权证及其附\*\*\*为准。

五、甲乙双方的义务与权利。

1. 甲方保证本次流转的林地承包经营权在原取得过程中合法有效，并保证本次流转的林地符合林权的有关法律，法规，转让年限不得超过甲方剩余承包年限。

2.乙方对已转让林地依法享有使用权、经营权、收益权，有权依法自主生产经营和处置林木及其产品。

3.合同生效后，甲方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由乙方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

六、其他条款。

1、双方应严格履行本协议。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 元。

2、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制定补充协议，依法订立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中证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中证方（签字）：

年 月 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6**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见证人（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可持续开发鸡笼山生态资源，落实阿拉斯加人民政府的规划，好望角林源生态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拟对鸡笼山腹地进行种植、畜牧、旅游休闲深层次开发。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方将其拥有合法经营权的坐落于的百分之百林权（含林地永久使用权、林木所有权和经营收益权）约亩（附详细资料为附件）全部转让给乙方经营；双方议定如下条款，必须遵照执行：

一：\_\_\_亩，实际面积以林权证登记面积为准。该宗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卫星航拍图），其地理经纬度坐标分别为\_\_\_。

二、甲方先期提供县林业局同意流转的批文原件资料给乙方永久保存，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

三、林权转让款人民币万元，双方订下转让协议后，乙方即向甲方支付20万元作为订金。全部林地过户完毕，甲方要为乙方申领新林权证，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待全部手续办结，相关证件交给乙方，双方即行结算全部转让费用，扣除前述订金转为转让林权款后，乙方应在60工作日内将余款付清给甲方。

四、甲方与该林地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由甲方自行解决，与乙方无关，若因甲方未能取得本宗转让所涉的林地经营权等情形而致本协议书无法履行的情形，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承担违约责任。

五、乙方因开发该林地与周边的群众产生的矛盾纠纷，或需要承包、租赁相邻属于其他集体的林地，甲方必须积极协助乙方与周边林地集体协调解决矛盾或承包、租赁事宜，若因甲方故意制造障碍，影响乙方的开发，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给付相应的补偿。

六、林区道路由乙方自建。乙方修建林区路如须从未流转给乙方的地面上通过，甲方保证从中协调乙方修路用地，任何一方不再向乙方收取修路用地的费用，甲方保证乙方在使用甲方已修好的公路时，甲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七、甲方应提供该宗地界内所有的林地资料。如各类摸底调查表、勘查外业调查表。测量记录表、勘界公示表及林权登记申请表等等资料可以是复印件，但必须由县林业局加盖鲜章以证明与原件相符。双方根据上述相关林地资料另行编制面积、边界的勘查、确认工作进度表；如有必要，双方还应会同编制工作进度附表，以利于勘查、确认工作的顺利进行。

八、乙方因深度开发该宗林地，需要丙方办理相关的行政许可事项，丙方须积极为乙方向好望角省林业厅办理好各项行政许可事项，并为乙方争取相关的政策、财政扶持资金的支持。

九、因乙方已于\_\_\_年\_\_\_月日向甲方支付了20万元订金，故自当日起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其名下与本宗转让有涉的任何林权，否则甲方按本协议之订金规则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定，相关权益即转移给乙方，乙方依法自主经营，独立享有经营权益。乙方对本宗林权进行再流转、砍伐、林木结构调整等，甲方不得干涉。

十一、在协议转让期内，林权被依法征用，所得土地补偿费归乙方享有；林权附着物补偿费归乙方享有。

十三、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如发生违约责任，违约方除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须向对方支付\_\_\_20万元违约金。

十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依法、合理、公平的原则另行商定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五、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五份，经丙方见证后，甲、乙双方各持两份，送一份给县林业局备案。

甲方\_\_\_乙方：

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年\_\_\_月\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7**

签订日期：\_\_\_\_\_\_\_\_\_\_

甲方（原承包方）：\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 让 方）：\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_合同法》、《\_森林法》和《云南省林地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条例规定，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转让标的、形式、期限

甲方将合法拥有有权处置的座落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林地（四至为：东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南至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西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北至\_\_\_\_\_\_\_\_\_\_\_\_\_），共\_\_\_\_\_\_\_\_\_\_\_\_\_亩（林地权证号： ）以\_\_\_\_\_\_\_\_\_\_\_\_\_流转（转包、出租、转让、互换）方式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流转给乙方用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按时收取流转价款权利；

2.甲方标的物转让后其林地的所有权不变，转让期内乙方享有上述标的物收益权、处置权及经营管理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3.甲方转让期内应维护乙方的自主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的正常生产活动。

4.甲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享有该林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

2．发生森林火灾、病虫害、偷盗等毁林事件应积极采取措施，并向甲方及有关部门报告；

3．保护和合理利用林地；

4．该林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

5.乙方要求终止合同，必须提前告知甲方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第三条 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及时间

乙方通过 方式取得甲方转让上述标的物，转让期内支付转让价格金额： ，支付时间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甲方支付林地流转价款，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应付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使用权及没收合同定金，该林地上的建筑物归甲方所有。

（二）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交付林地，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当年流转价款的\_\_\_\_\_\_%滞纳金。逾期\_\_\_\_\_\_个月视为甲方单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三）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使乙方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应双倍返还乙方所交合同定金，给乙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签协议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三）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收回该林地的使用权。乙方如需继续经营，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承包权，但需与甲方重新协商签订合同。

（四）林地流转的期限超过国家规定的承包期的，超过的时间无效。

第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提请村委会、乡(镇)人民\*\*\*府调解；

(2)提供转让合同管理机构仲裁；

(3)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后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合同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生效。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甲方乡(镇)、村委会及转让合同管理机关(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负责人： 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鉴证单位：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8**

出让方：(简称甲方)，身份证号：，住址：，电话：。

受让方：(简称乙方)，身份证号：，住址：，电话：。

甲、乙双方按照《\_土地承包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现就甲方林地使用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转让标的

甲方承包的林地名称小地名为\_\_\_\_\_\_\_\_\_\_\_\_\_\_\_\_，坐落在\_\_\_\_\_\_\_\_\_\_\_\_\_\_\_\_。东：\_\_\_\_\_\_\_\_\_\_\_\_\_\_\_\_;南：\_\_\_\_\_\_\_\_\_\_\_\_\_\_\_\_;西：\_\_\_\_\_\_\_\_\_\_\_\_\_\_\_\_;北：\_\_\_\_\_\_\_\_\_\_\_\_\_\_\_\_。面积为\_\_\_\_\_\_\_\_\_\_\_\_\_\_\_\_亩，林权证号\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转让价款及付款方式

1、转让价款：

转让价款为\_\_\_\_\_\_\_\_\_\_\_\_\_\_\_\_元。

2、付款方式：

乙方于合同签订之日将全部转让价款一次性付清。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林地转让后，乙方享有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甲方确认上述承包给乙方的林地林木产权清晰，没有林权纠纷，不是甲方债务抵押物，如林地林木在转让期内发生四至权属纠纷及其它纠纷，均由甲方负责解决。

2、林地转让后，甲方应维护乙方的林地承包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3、甲方必须积极配合乙方办理林权证变更手续。

4、乙方按林业政策办理生产采伐指标等手续时，甲方应协助办理，费用由乙方负担。

5、乙方在管理林地及组织生产中遇他人影响生产及发生火情、偷盗等行为，甲方应协助乙方要求村委会、村小组负责人及相关部门及时配合处理，直至处理完毕。

6、乙方对受让的林地享有使用权、经营权、收益权，有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权和处置林木及其它产品。

7、在承包期内附着于该林地的所有国家优惠政策和扶持金归乙方享受，如遇林地被征用、征收、占用的，所有补偿款归乙方所有。

第四条、争议解决：

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受诉法院为潞西市人民法院，胜诉方与诉讼相关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由败诉方根据败诉比列为对方承担。

第五条、合同效力

1、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交公证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的附件及补充协议，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4、本协议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协议签定后，若乙方违约，应书面通知甲方，并自违约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支付违约时该林地市场最高价总额20%的违约金，可从已支付的转让款中直接扣除;若甲方违约，应书面通知乙方，除全额退还转让款外，还应自违约之日起五日内向乙方支付违约时该林地市场最高价总额20%的违约金，并按农村信用社最高贷款利率支付乙方所付转让费的利息。

2、由于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其他损失的由违约方赔偿该损失。

第七条、附件

1、森林、林木、林地状况登记表。

2、林权证附图。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9**

一、转让林地简况：

转让山场为荒山，坐落在盈江县芒璋乡宝石村崩东自然村。地名为瓦约空，总面积亩（表面积为1120亩）。

山场四至：

东：从洼子荣腊汤地头顺国有林到洼子集体林地头至；

南：从集体林地头顺洼子到洼子交口至；

西：从交口顺洼子到洼子地头，再直对路董腊宗地脚至；

北：从董腊宗地脚顺路到排腊弄地脚，在直上到路，再顺路到洼子荣腊汤地头至。

二、转让期限

租期为柒拾年。自xx年六月一日至xx年六月一 日。（有效期为双方签订有效合同之日起生效）

三、转让价款

xx年六月一日，经双方协商评估，林地转让价款计人民币贰拾叁万整。

四、付款方式

乙方必须在变更手续全部完成后７日内将林木转让价款一次性付清给甲方，并办理合同交接手续。若逾期不付，作自动放弃，甲方可终止本合同，同时对乙方作合同违约处理。

五、甲方责任

1、甲方要确保转让林地无林权纠纷，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确保是林权所有者真实转让愿望表达，甲方协助乙方办理转让山场的林地所有权证。

２、确保林地不是公益林（国家重点公益林、省级重点公益林），以20xx年国家验收为准，同时出具有关证明。

3、确保林地为宜林荒山荒地（甲方负责处理现有林地木材的处理）。

４、若出现山权纠纷，由甲方负责并负责赔偿乙方一切经济损失。

5、甲方负责修通通往林地的道路。（有待见面商议）

6、在本协议土地使用权转让更名过户过程中，涉及到\*\*\*府主管部门及\*\*\*府部门指定的机构应收取的各种税费，均由甲方承担，如按规定应由甲乙双方分担的，亦由甲方以乙方名义支付，乙方应承担的部分，已由乙方以转让价款方式体现在支付给甲方的价款中。

7、在乙方合理开发期间，如有村民进行恶意破坏，除追究个人责任外，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8、在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以前，有关该地块产权瑕疵所引起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责任；

1、乙方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合理开发利用。

2、乙方只能在转让的山场范围内经营。不得越界开发，在合同经营期限内所转让山场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全权负责，如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在合同期限内，若乙方未完成转让经营事宜，在合同期满后，将由甲方无偿收回使用。

3、乙方在经营期间必须注意森林防火工作，注意安全生产，切实加强防范措施，若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损失由乙方自负。

4、乙方经营该山场进行生产、林地培护、安装设施等所需有关费用由乙方自理。

七、违约责任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后生效，双方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约，若甲方违约，必须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并赔偿双倍保证金；若乙方违约，必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不予退还保证金。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条款，一经查实，披露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八、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林业服务管理中心一份。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10**

甲方：

甲方委托人：

乙方：

1.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的自身权益，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诚信、合作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2. 甲方将粤林证字第号，编号林权证，林地所有权权利人，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除原有桉树外)，林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

3. 林地原有桉树归甲方所有。甲方在办理过户前负责砍伐原有林地桉树，砍伐期为本协议签字付款后月。

4. 粤林证字第号，编号林权证，林地所有权权利人，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除原有桉树外)，使用权利人转让费万元人民币。甲方前期收取乙方转让费万元人民币，办理过户给乙方姓名等手续，依收据为证(若过户不成功，甲方全额退还乙方)。待林权证过户给乙方姓名后，乙方将剩余款项及时转到甲方账户上。

5. 林地面积、四至及林权证及其附图为准。

6. 转让后，乙方享有林地使用权、林地所有权。甲方确认上述转让给乙方的林地林木产权清晰，没有权属纠纷，不是甲方债务的抵押物。

7. 乙方对转让林地依法享有经营权、收益权、有权依法自主生产经营和处置林木及其产品。

8.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甲方委托人一份，乙方一份)，签字付款后生效

甲方：乙方：

甲方身份证号：乙方身份证号：

甲方委托人：

甲方委托人身份证号：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11**

甲方：

乙方：

甲方有片杉木林转让给乙方经营使用，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有片山林：地名叫 “懂带坡”面积8亩，四至界线为：上至： 梯代，下至： 田，左至： 韦老和林地，右至： 大冲，双方协商价格为(元)壹万壹仟捌佰圆整。乙方一次性付给清给甲方。

2、因甲方在造林时领有造林投资，造林投资由乙方负责偿还，与甲方无关，在该片山林一切纠纷由甲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3、山林砍伐年限为2年砍伐，如乙方未砍伐完成，乙方应付每亩每年元借土养木费。

本合同一试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望双方共同遵守，本合同至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如哪方反悔按山林总款的三倍赔偿另一方。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12**

甲方：

乙方：

丙方(土地所有权方)：

为了充分利用林地资源，发展林业经济，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甲方同意将其拥有的林地使用权及地上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转让(以下简称“林地转让”)给乙方等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且发包方(丙方)同意的情况下，达成以下条款。

>1、转让林地、林木的基本情况

林地的方位及四至界限

转让的林地位于\_\_\_\_，总面积约\_\_\_\_亩。

具体的林地面积和四至界限、面积及相关情况确定：

>2、转让期限及乙方经营管理权

转让期限50年，从\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具体日期以林权证为准。

转让期内，乙方享有受让林地的林地使用权，以及地上林木所有权和使用权，有权根据需要经营林地，处理林木，并再次流转，受国家法律保护;甲方及丙方村民不得干涉或阻碍乙方对林地、林木的经营管理。

自本合同签订并林权证交付乙方之日起，所转让林地和林木

乙方对受让的林地及地上林木享有自主经营权，有权安排甲方或丙方以外的人管护、采伐、造林等。

>3、流转用途

本流转林地必须用于林业生产，未经依法批准，不得用于非林建设。

>4、三方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收取转让费。

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林地和林木应符合以下条件：

甲方及丙方村民不得违反乙方对该林地的造林规划种植其他植物，否则乙方有权清除，甲方承担清除费用。

甲方及丙方村民不得擅自采伐，否则视为盗伐行为，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处臵。

按乙方要求及时提供办理林权证变更登记手续所需之相关文件、资料。

乙方有权就本合同内容、签订过程、有关附件等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办理见证或公证，甲方有积极配合和协助的义务。

乙方权利义务

转让期内，乙方对受让取得的林地享有自主经营管理权(包括协议授权第三方承包经营或转让)。

转让期限内依法享有林地使用权和地上林木所有权、使用权;有权根据生产经营计划的需要，安排林地和林木的采伐、管护、造林等。

乙方须按合同约定支付林地和林木转让费。

乙方林地发生火灾后，丙方必须及时依法组织群众扑救，由此产生的费用乙方按丙方的村规民约予以承担。

转让期内，该林权享有依法继承权，继承人可以在流转期内继续经营。

丙方权利义务

丙方对此合同内的林地，林木的流转有关事项有知情权。

丙方应无条件支持此合同的执行。

如乙方依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在所转让林地内增建林业设施及开辟林道，防火带，丙方不得干涉或阻碍。

丙方同意甲方将林地和林木有偿转让给乙方。在合同期内，乙方毋需向丙方交纳任何费用。

在签订本合同前丙方应向甲方和乙方提供同意本次林地转让

>5、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租金/亩〃年，按合同面积计算租金，每一年一付。

对于被转让林地上的可变现的林木，由乙方统一办证，按照市场价格，由甲方丙方参与，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外统一销售，销售净收入作为被转让林地上的林木价值支付给甲方，甲方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特别约定：若一年内由于甲方原因致使林木不能采伐销售而影响乙方生产经营，则甲方应返还乙方当年支付的租金并承担当年租金50%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林木不能采伐销售，则乙方继续向甲方支付租金，被转让林地上的林木生长量归甲方所有。

对于荒山，疏林地，乙方根据自己的生产经营安排，在两年内完成造林。

租金及林木转让金的支付方式。

由于甲方是丙方的村民，人数较多，丙方对这些情况容易掌握，乙方支付甲方租金及转租土地的林木款由丙方代为支付。其方法为：乙方按甲方的人数、亩数计算应支付的土地租金或林木转让数一次性打入丙方指定账户，由丙方再次支付，并将支付凭证返回给乙方。特别约定：乙方向丙方所支付的款项，丙方不能截留或作他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由丙方承担。

>6、其他事项

林地内原有林道和其他林业设施(包括防火带)，以及属丙方管理范围内、乙方生产经营过程需要使用的道路或有关林业设施等，丙方应无条件保留，乙方可无偿使用;丙方应为乙方生产、经营提供通行等便利。

因第三方征地所获之补偿金，属乙方投入的地上固定设施、林木补偿以及林地劳力安臵补偿的部分，归乙方所有;属土地所有权补偿金的部分，归丙方所有，但乙方按合同期剩余年限和相关标准从土地征地方取得的土地使用权补偿金归乙方所有。

地下矿产资源归国家所有，但国家在开采矿产资源时，对乙方生产及林木造成损失而赔付的赔偿金，应全部归乙方所有。

转让期限届满，本合同林地和林木无论以何种形式流转，乙方均享有优先权。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支付林地和林地转让费的，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补偿费用，补偿甲方迟收转让费的损失。

>7、违约责任及其他约定事项

合同各方应严格履行本合同。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双倍土地租金。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不因合同各方法定代表人的变更而影响本合同的法律效力。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合同各方应协商解决或提请当地人民政府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

>8、附则

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届时由甲、乙、丙三方另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二份，林业局一份，丙方一份。

甲方：\_\_\_\_\_\_\_\_乙方：\_\_\_\_\_\_\_\_

代表：\_\_\_\_\_\_\_\_代表：\_\_\_\_\_\_\_\_

丙方：\_\_\_\_\_\_\_\_(林地所有权方)

代表：\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林业转让合同范本13**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

身份证：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此林地转让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准让森林资源位置及面积

甲方自愿将其合法拥有坐落于 的桉树树林 亩转让给乙方经营管理。

二、转让期限

转让期限为 20xx年11月27日至20xx年12月1日。

三、转让金额

本合同林地转让价格壹拾玖万元正，付款方式为签定合同日预付壹拾伍万元正(￥)，余下的肆万元正(￥)进山砍伐后付清。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1、转让合同签定后，现有资源归乙方所有，同时乙方享有林地使用权，林木所有权，林地所有权及其林地配套设施等附着物的所有权，收益权和使用权。

2、甲方保证上述所转乙方林地是自留林地，非公益林地，非生态林地，产权清晰，没有产权纠纷，且不是抵押物，必须确保乙方正常生产时不受其他因素影响。如在转让后发生权属纠纷，或正常生产受人为阻挠，一律由甲方负责，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按造成损失对等的金额赔偿给乙方。

3、乙方林木砍伐申请时，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相关产权证明原件及村委证明。

4、甲方应维护乙方的所有合法权，乙方遇他人影响生产及发生火灾、偷盗等行为，甲方应协助乙方寻求相关部门及时配合处理，直至完毕。

5、乙方林木砍伐运输途中，甲方负责林地至公用水泥地道路的畅通。

五、其他条款

1、合同签订日后即时生效，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同样据法律效应。

2、合同有效期间，双方一旦发生矛盾，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有向相关法律部门寻求解决的权利。

3、乙方同时附有甲方身份证复印件及林权证复印件作此合同附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